

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

(2025年)

预算单位	喀什市农业农村局							
项目名称	案件诉讼费及律师代理费项目				项目负责人	刘冰涛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年度预算总额：	44.13	其中：财政拨款	44.13	其他资金	0		
项目总体目标	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44.13万元，主要用于支付温室二期、三期起诉产生的法院诉讼费及聘用律师产生的服务费42.32万元，其中：律师代理服务费用21万元，法院诉讼费用21.32万元；喀什万头牛场项目诉讼保全费、保险费诉讼费项目1.81万元，其中：律师代理服务费用1.1万元，保全保险费用0.71万元。通过实施本项目，本单位可以要求施工方赔偿经济损失，弥补资金上的缺口和保障农业生产计划的顺利进行，有助于当地农业产业的稳固发展，实现预期的农业生产目标，维护政府部门公信力。		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值设置依据	上年完成值	指标分值权重	指标赋分规则	佐证资料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涉及起诉企业数量	>=4个	计划标准	=3个	2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质量指标	工作任务完成率	=100%	计划标准	=100%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时效指标	经费支付及时率	=100%	计划标准	=100%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律师代理服务费用	<=22.1万元	计划标准	=21万元	8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		法院诉讼费用	<=21.32万元	计划标准	=21.32万元	8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		保全保险费用	<=0.71万元	计划标准	=0.71万元	4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维护政府部门公信力	维护	计划标准	维护	20	按评判等级赋分	工作资料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受益农户满意度	>=95%	计划标准	=100%	10	满意度赋分	工作资料